APR252017_04B6203 · EB-3专业人员 · 中文参考译文

本文由美杰华咨询根据英文原文整理，以英文原文为准。

行政上诉办公室
非先例决定

关于 W-G- 日期：2017年4月25日

对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决定的上诉

申请：表格 I-140，外籍劳工移民申请

申请人是一家服务和定制网络应用程序供应商，寻求雇用受益人担任计算机程序员。申请人请求将受益人归类为第三优先移民类别下的专业人士。参见《移民与国籍法》（该法）第203(b)(3)(A)(ii)条，8 U.S.C. § 1152(b)(3)(A)(ii)。这一基于就业的移民类别允许美国雇主为拥有学士学位的专业人士担保，以获得合法永久居民身份。

内布拉斯加服务中心审理主任在认定记录未能证明受益人持有归类为专业人士所需的美国学士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后，否决了该签证申请。

在上诉中，申请人主张受益人持有的外国大学学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并提交了一份更新的学历评估，以及受益人的学业成绩单和课程完成证书的额外副本，以支持其主张。

经重新审查，我们将支持上诉。

一、法律

基于就业的移民通常是一个三步流程。首先，雇主必须从美国劳工部（DOL）获得经批准的 ETA 表格 9089，即永久就业认证申请（劳工证）。参见该法第212(a)(5)(A)(i)条，8 U.S.C. § 1182(a)(5)(A)(i)。其次，雇主可以向美国公民及移民服务局（USCIS）提交移民签证申请。参见该法第204条，8 U.S.C. § 1154。最后，如果USCIS批准该移民签证申请，该外国国民必须在美国境外申请移民签证，或者如果符合资格，在美国境内申请调整身份。参见该法第245条，8 U.S.C. § 1255。

按照法规要求，申请必须附有经DOL批准的表格 9089，即永久就业认证申请（劳工证）。通过批准劳工证，DOL证明没有足够的美国工人能够、愿意、

。

关于 W-G-

合格且可胜任所提供职位。该法第212(a)(5)(A)(i)(I)条。DOL还证明，雇用外国国民担任该职位不会对同类受雇的美国工人的工资和工作条件产生不利影响。该法第212(a)(5)(A)(i)(II)条。

在签证申请程序中，USCIS确定外国国民是否符合基础劳工证中规定的职位要求以及所请求移民类别的要求。参见该法第204(b)条（规定如果申请中陈述的事实属实且该外国国民符合所请求优先类别的资格，USCIS必须批准该申请）；另参见，例如，Tongatapu Woodcraft Haw., Ltd. v. Feldman, 736 F.2d 1305, 1309 (9th Cir. 1984)；Madany v. Smith, 696 F.2d 1008, 1012-13 (D.C. Cir. 1983)（两案均认定USCIS有权作出优先类别决定）。

二、分析

专业人士申请必须证明受益人持有美国学士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8 C.F.R. § 204.5(l)(3)(ii)(C)。申请人还必须证明受益人具备随附劳工证上规定的全部教育背景。Matter of Wing's Tea House, 16 I&N Dec. 158, 160 (Acting Reg'l Comm'r 1977)。在本案中，劳工证第H部分要求受益人持有美国学士学位或外国同等学位。

记录显示，本案受益人持有2003年巴西[已隐去]颁发的信息系统管理“ grau bacharel ”即学士学位。然而，审理主任否决了该签证申请，认定受益人的学业成绩单表明该学位是在其完成三年制而非四年制学士课程后授予的，且美国国土安全部记录未确认该大学为真实的教育机构。

为证明受益人的学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申请人提交了受益人的学位证书，以及证明巴西教育部对信息系统管理本科学位的认证和2004年5月10日受益人文凭登记的文件；由[已隐去]出具的受益人学业成绩单，该[已隐去]在2009年被[已隐去]收购后更名为[已隐去]；由[已隐去]学术秘书出具的课程完成证书，其中反映受益人的文凭于2003年4月23日颁发；以及由[已隐去]出具的两份学历评估，两份评估均认定受益人的信息系统管理学位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

在考虑上述证据时，我们审查了全球教育电子数据库（EDGE）提供的学历建议，以及其关于

。

关于 W-G-

巴西教育的存档材料。我们认为EDGE是一个可靠、经同行评审的外国学历等同性信息来源。1 在这些材料中，一份2004年题为

的报告反映，在2003年，即受益人获得其学位的年份，[已隐去]是一所受巴西教育部认证的高等教育机构。同一出版物还表明，信息系统管理——受益人的学习领域——是经教育部认证的本科专业。

此外，教育部网站上关于最低课程学时要求的信息表明，学生必须至少完成3,000学时的课堂教学才能获得信息系统本科学位，而四年制学位课程要求3,000至3,200课堂教学学时。3 对受益人学业成绩单的审查显示，他为其学位完成了3,276课堂教学学时，从而表明这实际上是一个四年制学位。4 我们还注意到，[已隐去]（受益人获得学位所在[已隐去]的继受机构）的网站反映，其信息系统学士学位要求四年学习。5

因此，我们认定记录以优势证据证明，受益人的学士学位由一所经认证的巴西大学授予，并且是等同于美国学士学位的外国同等学位。

三、结论

申请人已证明受益人具备归类为专业人士所需的教育背景。因此，我们将撤销审理主任的决定。

1 EDGE是由美国大学注册与招生官员协会（AACRAO）创建的一个基于网络的外国教育学历评估资源。http://edge.aacrao.org/info.php（最后访问于2017年4月18日）。据其网站介绍，AACRAO是“一个由超过11,000名高等教育专业人士组成的非营利、自愿性专业协会，代表40多个国家的约2,600所机构。”http://www.aacrao.org/home/about（最后访问于2017年4月18日）。

2

（2004）。

-3 参见 http://portal.mec.gov.br/index.php?option。（最后访问于2017年4月18日）。

4 [已隐去]发布的一项研究也报告称，巴西的本科学位要求2,400至3,000课堂教学学时。[已隐去]和[已隐去]（2012年3月1日）。[已隐去]（最后访问于2017年4月18日）。

' 参见 http:/[已隐去]（最后访问于2017年4月18日）。

关于 W-G-

裁定：上诉获支持。

引用为 Matter of W-G-, ID# 286133 (AAO Apr. 25, 2017)